

## 南京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结合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贷款（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等）。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批准的借款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银行等金融机构如有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勤先生及其配偶范红女士同意以自有房产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徐国平先生同意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丁勤先生、范红女士系夫妻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其中，丁勤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范红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徐国平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务。

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讨论了本关联交易事项，此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丁勤、范红、徐国平需回避表决，可表决董事为 2 名董事，按《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故此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审批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丁勤、范红	南京市下关区驴子巷后街 28 号 1 幢一单元 502 室	-	-
徐国平	南京市沿江工业开发区扬子十七村 9 幢 405 室	-	-

(二) 关联关系

丁勤先生、范红女士系夫妻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其中，丁勤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范红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徐国平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务。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结合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贷款（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等）。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批准的借款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银行等金融机构如有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勤先生及其配偶范红女士同意以自有房产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徐国平先生同意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决定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金额、融资币种、期限、担保方式、授信形式及用途等条件，并签署授信、贷款、承兑、担保等相关文件。

本次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申请的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经营和发展。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可以帮助公司进行融资，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开展，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南京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4日

